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第 2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CMAB01	S014	林偉強	144	局長辦公室
S-CMAB02	S015	林偉強	144	局長辦公室
S-CMAB03	S016	林偉強	144	政制及內地事務
S-CMAB04	S017	林偉強	144	政制及內地事務
S-CMAB05	S018	林偉強	144	政制及內地事務
S-CMAB06	S019	林偉強	144	駐內地辦事處
S-CMAB07	S020	林偉強	144	駐內地辦事處
S-CMAB08	S021	劉慧卿	144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S-CMAB09	S022	王國興	144	駐內地辦事處
S-CMAB10	S023	王國興	144	駐內地辦事處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1)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長辦公室 2008-09 年度預算較 2007-08 原來預算增加 118.0%後，局長辦公室負責的工作是否會隨著經費預算而大幅增加，若是，會增加哪些方面的工作？該等增加的資源將會如何根據辦公室工作範疇而作出分配？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綱領(1)的撥款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60 萬元。主要計及在政治委任制度下開設 1 個副局長及 1 個政治助理職位所需增加的薪酬及一般部門開支；開設 1 個秘書職位以加強對局長辦公室的支援，以及行政支援的其他相關開支。

2. 這筆撥款將有助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通過加強對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的支援，協助他處理政治工作，以及維持一支專業、常任及政治中立的公務員隊伍，從而提高政府的能力，落實行政長官向公眾許下的競選承諾，以及配合以民為本的施政需要。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MAB02

問題編號

S01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1)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度大幅增加的經費，是否包括局長到海外以及中國內地公務和地區活動的經費？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綱領(1)的撥款較以前增加，主要由於需要增加薪酬和一般部門開支的撥款，用以開設 1 個副局長和 1 個政治助理職位，以及 1 個高級私人秘書職位。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到海外和內地訪問的所需撥款已納入綱領(2)項下。進行訪問主要是為推動本局職務範疇內的計劃和工作項目，例如泛珠三角合作，粵港合作等。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及內地事務 2008-09 年度預算較 2007-08 原來預算增加 59.5% 後，是否會涉及一些過往從未展開的新工作，若會，請告知內容？若否，請解釋大幅增加經費的原因？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政制及內地事務的 2008-09 年度撥款較 2007-08 年度的原來預算增加 59.5%，原因是本局已展開下列新工作 –

- (a) 香港特區參加 2010 年上海世界博覽會的初期籌備工作；
- (b) 加強與內地相關部門的聯繫和溝通，以及進行調研，以配合國家擬訂「十二五」規劃；以及
- (c) 為策略發展委員會轄下政制發展專題小組提供協助和支援。

2. 政制及內地事務的撥款增加，也是由於需要調撥更多資源，用以推廣《基本法》；加強對政制事務和相關發展的支援，包括就 2012 年兩個選舉辦法進行公眾諮詢及增強本局的行政支援，使運作順暢；以及加強對內地事務和其他工作項目的支援，例如泛珠三角合作。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自 2002 年 7 月 1 日起，局方負責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至今最近 3 個年度的具體經費開支為多少？以及經費由哪個項目支付？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一直在“一個中國”原則和“錢七條”的框架下協調特區政府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過去幾年，我們加強與台灣商界、商會、台胞團體，以及其他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和關係。我們也積極主動接觸台灣各個界別。我們曾接待台灣立法機關的成員，包括來自泛藍和泛綠陣營的人士；也接待了台灣縣市級的官員，包括由台中市市長、台北市政府和其他公營機構所率領的代表團。我們也曾為台灣傳媒代表、專業團體、商人、學生和學術界安排訪問活動。這些措施有助加強台灣不同界別對香港成功落實“一國兩制”的認識。我們亦與台灣在港機構保持良好的關係。

2. 在過去三年，我們在總目 144 下平均每年撥出 160,000 元進行涉台事務的工作。另外，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高層管理的督導下，局內有 1 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人員和 1 名政務主任負責處理與台灣有關的工作以及其他事務。在 2008-09 年度，我們將增加撥款至 150 萬元，以進一步加強港台交流工作。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2)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會否預計在本年度台灣省地方總統選舉後，須要加強雙方的聯繫工作而準備更多的經費？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會增撥資源以進一步推動港台交流。為此，我們已預留了 150 萬元撥款作有關用途。我們主要的工作包括：

- (a) 就港台關係事宜，與台灣在港機構聯繫；
- (b) 就香港與台灣的文化 and 經貿交流，向其他政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和協助；
- (c) 促進港台交流，以及協助來自台灣的有關訪客認識香港的最新發展和“一國兩制”的落實情況；
- (d) 邀請台灣各界人士來港訪問；以及
- (e) 資助研討會和其他活動以增進相互了解。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聯絡、經濟貿易及推廣投資事務宗旨中的在內地反映和促進香港的商貿利益，請告知當局是否獲悉隨著內地經濟結構和勞工法例調整港商在內地的經營越來越困難，若不增加預算經費和人力資源，當局計劃如何履行該等宗旨？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在經貿方面，駐內地辦事處其中一項宗旨是在內地反映和促進香港的商貿利益。駐內地辦事處採取多管齊下的方式推進有關工作，包括通過為香港投資者舉辦貿易考察團、座談會和展覽，以及搜集和發放有關內地營商的資料（包括有關新法規和政策的資料），以協助香港投資者了解當地營商環境和建立他們在內地的聯繫網絡。他們也主動接觸香港投資者，通過適當渠道，跟進共同關注的事項。例如，在 2007 年，駐內地辦事處舉辦一系列座談會和工作坊，涉及的範疇都是香港投資者所關注的議題，包括有關內地新法例和政策（如《勞動合同法》和加工業政策）、《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零售與商務和金融服務等議題。他們於 2007 年 1 月及 4 月協助安排行政長官所率領的貿易考察團分別前往江西和河南，並於 2007 年 8 月及 12 月協助安排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所率領的貿易考察團分別前往湖南及江西。

2. 在 2008-09 年度，在綱領(3)下已預留 9,920 萬元，以供駐內地辦事處進行聯絡、經貿和投資推廣的工作。撥款已考慮到各駐內地辦事處來年進一步加強在內地反映和促進香港的商貿利益方面的運作需要。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履行上述宗旨時，當局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工作是如何溝通和配合，以免出現重疊或政策矛盾？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轄下的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聯絡辦)於 2006 年 4 月成立，以加強香港特區政府與中央的溝通和交流，以及總覽駐北京辦事處、駐粵、上海及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駐內地辦事處）的運作。

2. 聯絡辦負責總覽各駐內地辦事處的資源管理、人事安排和行政工作，並統籌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省／市政府的合作。至於經貿推廣方面，駐內地辦事處會按照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所制定的相關政策及工作計劃執行職務。各相關政策局之間一直保持良好的協調，引導各駐內地辦事處推展他們在不同政策範疇下的工作。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局方的答覆，政府現正聯同公署全面檢討《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其中會根據過去十年的發展，包括科技的進展，檢討條例的現行條文對個人資料是否仍提供足夠保障。當局調撥了多少資源，以進行這項工作？檢討的時間表為何？當局會在何時諮詢立法會議員和市民？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的全面檢討是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內負責有關私隱政策事宜的現有人手執行。在本局高層管理人員的督導下，一名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一名政務主任和一名高級行政主任負責處理有關檢討，而這項工作是他們職責其中一部份。

2. 進行《私隱條例》檢討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的其中一部份職務。所涉及開支不能單獨計算，而會由公署的 2008-09 年度建議資助金 3,910 萬元中支付。

3. 我們正與公署商討《私隱條例》檢討所涵蓋的各項課題。鑑於所涉及課題複雜而繁多，我們需要時間仔細研究，才能決定未來路向，包括如何進行公眾諮詢。我們計劃在本年較後時間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進展。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MAB09

問題編號

S02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駐京辦事處和駐粵辦事處的入境事務組在 2006 及 2007 年分別處理 18 062 宗及 20 941 宗查詢。當中有多少宗需要進一步跟進及處理？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駐北京辦事處和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的入境事務組在 2006 及 2007 年接獲的查詢，絕大部分是關於一般入境政策和事宜。一般情況下無須進一步跟進。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 (3)駐內地辦事處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 和 2007 年，駐內地辦事處收到涉及求助個案有關的初步查詢分別有 229 宗及 498 宗。當中有多少個案需要進一步跟進？平均每個個案處理需時多久？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駐內地辦事處(包括駐北京辦事處)於 2006 年和 2007 年分別處理了 306 宗和 375 宗求助個案。然而，就涉及求助個案有關的初步查詢，他們並沒有就需要跟進的個案，或相關的平均處理時間另作統計。

姓名： 羅智光

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1.4.2008